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废止、宣布失效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延长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有效期的公告

苏药监规〔2026〕3号

根据《江苏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我局对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经过清理，共确定废止3件、失效1件、延续有效期1件，现将废止、失效和延续有效期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予以公布。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废止、宣布失效和延长有效期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6年9月24日

江苏省人民政府公报

附件

废止、宣布失效和延长有效期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一、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3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发文日期
1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促进药品现代物流发展的意见	苏食药监市〔2005〕375号	2005年8月1日
2	关于加强零售药店销售处方药监督管理的通知	苏食药监市〔2006〕342号	2006年9月6日
3	关于印发《江苏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准入标准》和《江苏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远程药事服务及审方系统指导原则》的通知	苏食药监药通〔2014〕70号	2014年4月8日

二、宣布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1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发文日期
1	转发国家食品药品监管局关于做好换发《药品经营许可证》工作的通知	苏食药监市〔2009〕74号	2009年4月14日

三、延长有效期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1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发文日期	有效期延续至
1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药品经营批发零售一体化许可工作的通告	苏药监规〔2024〕1号	2024年9月19日	2028年9月28日